

# 提供合格的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XX单位（单位名称）的安检装备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排爆服（排爆防护服）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信号屏蔽仪（便携式AI频率封控设备）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伸缩软管窥镜（远距离音视频图传设备）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软管窥镜（狭小空间视频图传设备）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（扫雷器（地下金属探测设备）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（非线性节点探测器（环境检查装备）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（车底检查镜（便携式车底检测设备）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德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263.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3.91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（★ 便携式 X 光机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济南中子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14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14.15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1 （爆炸物摧毁器（水炮枪）-销毁装置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吉林市江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16人，营业收入为2612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08.36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2 （爆炸物摧毁器（水炮枪）-防护服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3 （爆炸物摧毁器（水炮枪）-急救箱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泰明嘉业药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2455.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93.47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0. （排爆杆（加长臂排爆工具组）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1. （便携式可视安检仪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深圳德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3.2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13.91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2. （爆炸物远程控制器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3. （防静电手套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4. （电子秤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5. （引火头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6. （移动硬盘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7. （电子元件储物箱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8. （电钻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9. （电工万能表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0. （焊锡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1. （安检封条（地井封条）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2. （安检封条（门窗封条封条）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3. （安检封条（门窗封条封条）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4. （松压发开关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5. （水银开关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6. （遥控开关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7. （磁控开关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8. （光控开关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9. （红外人体开关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0. （光电开关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1. （温控开关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64.0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9.77571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2. （继电器带底座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3. （大号蜂鸣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4. （小号蜂鸣器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5. （9v 电池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6. （9v 电池扣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7. （电子计时开关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8. （12v 电瓶带充电器），属于 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64.01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49.775714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鑫安警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5 年 6 月 24 日



备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的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的企业可不填报。

3. 投标企业按照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新财购〔2022〕22号）文件规定，明确说明企业类型为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不得用中小微企业简单概括，否则，后果自负。

后附：中小企业证明材料

车底检查镜（便携式车底检测设备）、便携式可视安检仪制造商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车底检查镜和便携式可视安检仪）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德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263.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3.91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制造/生产/委托生产商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深圳德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9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★ 便携式 X 光机制造商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便携式 X 光机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：（济南中子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1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14.15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制造/生产/委托生产商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济南中子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6 月 9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## 爆炸物摧毁器（水炮枪）-销毁装置制造商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爆炸物摧毁器（水炮枪）的销毁装置）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吉林市江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数116人，营业收入为2612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08.3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制造/生产/委托生产商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吉林市江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9日

## 爆炸物摧毁器（水炮枪）-急救箱制造商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爆炸物摧毁器（水炮枪）的急救箱），属于（批发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泰明嘉业药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2455.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93.4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制造/生产/委托生产商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深圳泰明嘉业药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9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